

宜蘭縣雨水下水道附掛纜線遷移成效欠佳，審計機關促請改善

宜蘭縣政府(下稱縣政府)辦理宜蘭縣雨水下水道附掛纜線遷移作業，經審計部臺灣省宜蘭縣審計室查核發現，遷移成效欠佳，經函請檢討改善，業於112年7月底完成附掛纜線清除遷移作業，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排水功能。

審計室指出，縣政府為確保雨水下水道防汛排水功能，於108年1月1日公布廢止宜蘭縣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管理自治條例，自是日起宜蘭縣轄內之雨水下水道即禁止附掛纜線。據縣政府109年5月調查結果，全縣計有687處雨水下水道存有纜線附掛情事，乃於同年6月通報各公所，並自7月起列管各公所清除遷移改善成效，以期落實禁止附掛纜線管理工作。

然而，審計室於110年1月查核發現，截至109年底止，已完成清除遷移作業者僅159處，完成率約23.14%，執行成效欠佳，審計室遂於110年3月函請縣政府本於主管機關權責督促改善。

審計室表示，經追蹤改善情形，縣政府已督促各公所依所需時程、影響斷面程度及遷移改善難易度等，排定清除遷移順序與期程，並於每月召開「宜蘭縣雨水下水道建設及維護管理工作會議」列管，截至112年7月底已全數完成附掛纜線清除遷移作業，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排水功能。



宜蘭縣雨水下水道附掛纜線清除遷移作業
(宜蘭縣政府提供)